

证券代码：833165

证券简称：智科股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东智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因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拟设立控股子公司智慧达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南桂路3号A2栋201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万元，具体以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出资是新设立控股子公司，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智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参加该议案表决的董事总人数为3人，其中同意票3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0%。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李春梅、李百尧已回避表决。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拟设立参股公司的名称、注册地、经营范围等均以工商登记机关实际备案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李春梅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

关联关系：李春梅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智慧达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南桂路 3 号 A2 栋 201 室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李春梅	货币出资	204 万元	34%	0
广东智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出资	396 万元	66%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拟设立控股子公司智慧达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南桂路 3 号 A2 栋 201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 万元，具体以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主要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产业布局、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提升公司技术开发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未造成公司主营业务变更。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以公司战略目标及公司长远利益为出发点做出的决策，不存

在重大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控制，组建良好的经营团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将因此发生变化，本次对外投资预计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智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智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